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来的《关于变更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胡乃鹏先生、刘思怡女士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刘思怡女士工作调整，改派刘伟女士接替刘思怡女士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胡乃鹏先生、刘伟女士。

二、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一）基本信息

刘伟女士，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二）独立性与诚信记录

刘伟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达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岗的规定，无不良记录。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案文件

1.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 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女士的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